

# 山东省财政厅文件

鲁财金〔2018〕54号

---

## 关于进一步规范山东省 PPP 项目 综合信息平台管理规程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

为进一步加强 PPP 综合信息平台规范管理,根据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鲁财金〔2017〕77号)、《关于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规范管理年”活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财金〔2018〕21号)、《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示范项目规范管理的通知》(鲁财金〔2018〕35号)等文件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切实加强项目库分类管理

各级财政部门要按项目所处阶段将项目库分为项目储备清单和管理库。项目储备清单是指识别阶段项目，是地方政府部门有意愿采用 PPP 模式的备选项目，但尚未完成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的审核；项目管理库是指准备、采购、执行和移交阶段项目，已完成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的审核。

**项目储备清单。**财政部门填报项目基本信息提请入项目储备清单，经各级财政部门审核上报财政部信息公开进行孵化及推介。

**项目管理库。**储备清单的项目入管理库，财政部门完整填报项目识别阶段、准备阶段信息资料及本级财政支出责任数据，并上传该项目纳入管理库的申请报告（模板详见附件 1），经各级财政部门审核上报财政部核批，待财政部统一发布后，项目可进入采购阶段。

## 二、明确财政支出责任填报要求

（一）加强新入管理库项目管理。各市要确保填报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中本项目的财政支出责任数据及一般公共预算测算数据，与综合信息平台中财政承受能力统计表（指项目本级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测算的财政支出责任表及项目本级需从预算中安排的支出责任汇总表）及财政支出责任监测模块的相关数据保持一致。对未按要求填报财政支出责任数据的项目，不予入库。

（二）严格已入库项目管理。项目财政支出责任数据缺失或



与现有数据不相符的，应先上传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或修改补充报告、PPP 项目合同或绩效付费凭证等证明文件后再调整相关数据，确保数据一致性、完整性。如果项目为 2015 年 4 月 7 日前进入采购阶段但未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的，应在综合信息平台将采购阶段、执行阶段的支出责任进行核实、完善。

(三) 严控支出责任风险。各级财政部门要统筹安排本地区项目财政支出责任，做实财政承受能力论证，不得突破 10% 红线，有效防范财政支出风险。

### 三、修改项目信息资料

(一) 完善信息资料。管理库项目因更新信息资料需要修改完善的，应由财政部门在充分准备相关资料后，上传该项目修改信息资料的申请报告（模板详见附件 2）。

(二) 示范项目变更报备。国家及省级示范项目因项目名称、实施机构等非核心条件发生变更需要补充完善的，财政部门应及时请示省财政厅。国家示范项目经核批后报财政部备案，省级示范项目由省财政厅备案。

(三) 明确集中修改时间。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项目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避免频繁修改，省财政厅将每月的 10 日确定为集中解锁时间（遇节假日顺延），各市县应尽快补充完善信息资料，系统 2 日后自动锁定。

### 四、明确项目退库流程

(一) 项目因规划调整、后续融资不到位等造成无法继续采

用 PPP 模式推进的，应上传退库申请报告（模板详见附件 3），退出项目管理库。其中，已签约落地终止实施的项目，应依据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由政府方和社会资本方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共识，共同签署退库意见。

（二）项目因合作内容、总投资、运作方式、合作期限等核心边界条件发生重大变化，须对可研报告、立项批复、实施方案，物有所值评价报告、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采购文件、项目合同等进行相应调整、变更的，应退出项目管理库。其中，示范项目应申请退出示范项目名单并退库。退库项目待完善后可重新申请入库。

（三）省财政厅于每月末受理退库申请，审核报财政部核批后统一发布退库项目信息。

## 五、其他事项

（一）市级审核把关。市级财政部门作为辖区内项目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健全本地区 PPP 项目的对口联系和指导机制，监督指导辖内市县做好 PPP 项目规范实施、信息公开等工作，要按照项目入库标准及规范管理要求严格审核项目入库，严禁审核工作流于形式，确保项目主体、客体、程序合法合规。

（二）项目申报时间。项目审核入库工作采取即报即审制，如无特殊情况，每月 12 日和 27 日的工作时间为截止申报时间（系统自动锁定市级申报）。

（三）项目信息发布。当月由省财政厅审核上报财政部的入、



退库项目，将于次月中下旬统一对外信息公开。每月 10 日后，在信息平台“项目查询”中可查询项目状态，“待发布”为已通过核查即将对外发布的项目，“未发布”为尚存在问题需退回整改重新申报的项目。

(四)咨询机构服务。政府须采取竞争性方式确定财政部 PPP 咨询机构库名录范围内的专业咨询机构提供服务，签订《规范咨询服务承诺书》(模板详见附件 4)，并通过信息平台上传中标通知书及《规范咨询服务承诺书》。如果咨询机构所服务项目被审计、督查等检查发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情节严重的，将列入山东省 PPP 咨询机构负面清单。同时，责令其对有关项目停顿整改，整改期间不得开展相关业务。

- 附件：1. PPP 项目入管理库的申请  
2. PPP 项目修改完善信息资料的申请  
3. PPP 项目退出管理库的申请  
4. PPP 项目规范咨询服务承诺书



附件 1

# XX 市 财 政 局 文 件

## XX 市 XX 局

XX〔XXX〕XX 号

---

### PPP 项目入管理库申请

省财政厅：

XX 市（县、区）XX 项目，项目总投资 XX 亿元，项目类型 XX，回报机制 XX，项目内容包括 XXX。该项目由 XX 单位发起，由政府授权 XX 单位为项目实施机构。

我们严格按照《转发〈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的通知》（鲁财金〔2017〕77 号）及《印发关于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规范管

理年”活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财金〔2018〕21号）相关规定规范推进，确保项目主体合规、客体合规、程序合规，信息填报完整，资料提供详实，符合新项目入库标准及信息公开要求，现提请入PPP项目管理库，请予批准。

XX〔XXXX〕XX

XX市（县、区）财政局

（加盖公章）

XX年XX月XX日

XX市（县、区）XX局

（加盖公章）

XX年XX月XX日

附件 2

# XX 市财政局文件

XX〔XXX〕XX 号

---

## PPP 项目修改完善信息资料的申请

省财政厅：

xx 市（县、区）xx 项目，项目总投资 xx 亿元，项目内容包括 xxx。目前项目已完成 xxx 工作，进入 xxx 阶段，是/否国家示范/省级示范项目。因 xxx 原因需要修改 xxx 阶段信息资料，具体内容如下（请根据实际修改内容进行填写）。

### 一、项目基本信息调整内容

例：原 xxxxx 内容 修改为 xxxxx

### 二、识别阶段信息调整内容

例：原 xxxxx 内容 修改为 xxxxx



### 三、准备阶段信息调整内容

例：原 XXXX 内容 修改为 XXXXX

### 四、采购阶段信息调整内容

例：原 XXXX 内容 修改为 XXXXX

### 五、执行阶段信息调整内容

例：原 XXXX 内容 修改为 XXXXX

当否，请批示。

承诺：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申请内容修改完善信息资料，如不相符，本单位承担一切后果。

XXX 市（县、区）财政局（PPP 中心）

XX 年 XX 月 XX 日

（备注：同一区县、同一批次申请项目修改的，可提交一份申请文件。）

附件 3

# XX 市 财 政 局 文 件

## XX 市 XX 局

XX〔XXX〕XX 号

---

### PPP 项目退出管理库的申请

省财政厅：

XX 市（县、区）XX 项目，总投资 xxx 亿元。该项目目前处于 xx 阶段，由于 xxx 原因，无法继续采用 PPP 模式实施。因项目已签约落地，经政府方和社会资本方充分沟通，共同达成解约意愿。现根据鲁财金〔2017〕77 号、鲁财金〔2018〕35 号等文件中对项目库清理及示范项目规范的要求，申请退出管理库，请予批准。

附表：拟申请退库项目审核表

表 1

		项目类别	
		项目金额 (万元)	
XX市(县、区)财政局 (加盖公章) XX年XX月XX日		XX市(县、区)XX局 (加盖公章) XX年XX月XX日	
(备注：若退库项目为国家或省级示范项目，请在申请中详细说明该项目已获得中央或省级奖补资金XX万元，财政部门负责将拨付该项目的中央或省级奖补资金追回并及时上缴中央或省级财政，该项目退出示范项目名单同时退出管理库。)			
		合计 (万元)	



附表

## 拟申请退出管理库项目审核表

申请单位: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行业领域	
入库时间		所处阶段		示范类型 (国家级示范/ 省级示范)
退库原因				
奖补资金 金额 (万元)	示范项目	存量项目	落地项目	

<p>社会资本方 意见(已落地 项目)</p>	<p>(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p>
<p>项目实施 机构意见</p>	<p>(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p>
<p>项目本级财 政部门意见</p>	<p>(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p>

## PPP 项目 规范咨询服务承诺书

### 项目实施机构/财政部门：

我单位已列入财政部 PPP 咨询机构库名录，现作为 XXX 项目的咨询服务机构，严格贯彻执行《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财金〔2014〕113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财政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金〔2016〕92 号）等政策规定，密切配合项目实施机构、财政部门规范开展项目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及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等咨询服务工作，推动项目规范落地实施。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PPP 物有所值评价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金〔2015〕167 号）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定性和定量评价。评价体系全面、完整，评价方法和过程科学、合理，评价结论准确、恰当。

2. 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指引〉的通知》（财金〔2015〕21 号）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责任识别全面、论证方法科学、支出测算准确、能力评估合理，论证结论准确，有效防范和控制政府风险。



3. 我单位依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等前期论证文件科学编制实施方案，并配合政府方邀请 PPP 专家对方案进行全面评审。保证实施方案内容完整、论证全面、切合实际；项目交易边界、产出范围清晰；风险识别和分配充分合理；绩效考核科学合理、激励相容；回报机制明确具体、政府支出责任清晰，回报合理；配套安排措施周全、到位；项目合同体系全面、系统；监管架构健全、措施有力；采购方式切实可行。

4. 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财库〔2014〕215号）要求，配合政府有关部门，规范开展项目采购。

5. 我单位严格按照《合同法》《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合同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金〔2014〕156号）要求，配合政府有关部门，科学编制项目合同。保证合同条款内容合法有效、模块设置合理；签约主体合法合规、授权明确具体；权利义务边界、履约保障边界、交易条件边界、调整衔接边界清晰。

6. 根据《咨询服务合同》约定，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及山东省有关规定，切实做好该项目咨询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政府有关部门在审计检查时对该项目提出问题，我单位会做好配合解释工作，并免费提供后续完善咨询服务，协助解决问题。

承诺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二〇 年 月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9月26日印发